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4-012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22〕31号、财会〔2023〕21号通知的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背景及原因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的通知》(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解释有关要求,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1.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2.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的通知》(财会〔2023〕21号)中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日期

1. 根据《准则解释16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将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至首次执行日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 根据《准则解释17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四)变更的具体内容

1.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2.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3. 关于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第二十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第二十三条至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且该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承租人仍应当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且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具备必要性、合理性,不涉及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4-020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持续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运作效率和收益,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保障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6亿元(含6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期限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委托理财产品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因此,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理财品种主要选择投资于银行等资产管理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收益型融资产品等理财产品。

(二)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三)购买额度

最高额度不超过6亿元,该额度将根据实际已使用金额递减。为保证正常经营,公司承诺在有效期限内将选择一年期以内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并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滚动投资使用。

(四)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由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

(五)信息披露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信息,将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二、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经充分的预估和测算,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且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

公司将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公司及子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银行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拟提供理财产品的受托金融机构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实行年度总额审批、年内分笔购买的方式,在授权总额度内,购买任意一笔理财产品均需经财务总监批准。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内审部门对购买理财产品业务进行监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同时,内审部门监督理财业务的进展情况及投资安全状况,出现异常情况时应当及时报告董事会,以便董事会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回收资金,避免或者减少公司损失。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4-019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银行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壹拾伍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基本情况

基于公司的经营战略和发展规划,为公司未来业务可持续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同时长久保持与各银行间已建立起来的良好的互惠共赢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根据实际发展需要,2024年拟申请使用银行综合授信总额为壹拾伍亿元人民币,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信用证、保函、银行票据等。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合作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的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此次授信申请期限为本议案通过之日起一年。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同时申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负责办理银行综合授信业务相关的各项工作。公司管理层也将及时向董事会通报资金使用情况。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4-017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三人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两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具体如下:

一、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郭龙先生、潘军伟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11)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相关事项说明

1、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上述《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2、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将与另外一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3、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需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4日

附件: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郭龙 先生:1981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公司党委副书记、人力资源部部长、潍坊华新拉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潍坊恒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矿机华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等职,曾任公司招聘培训主管、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等职。

截至本公告日,郭龙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郭龙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潘军伟 先生:1982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公司财务部部长,兼任山东长空雁航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成都麟游互动科技有限公司、成都盟宝互动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历任公司成本会计、核算主管、会计科科长、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等职。

截至本公告日,潘军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潘军伟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4-015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与能力,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担任公司以往年度审计机构期间,永拓恪尽职守,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具备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永拓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6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业务费用25万元,两项审计费用总计85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0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人员信息:截至2023年末,永拓拥有合伙人97人,首席合伙人为吕江先生。截至2023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312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300多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有152人。

业务规模:2023年度业务收入总额35,172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9,64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4,106万元。2023年度A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计34家,收费总额4,329.95万元。审计客户涉及行业包括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通用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等。无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永拓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风险累计计提3,447.49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3,000万元,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永拓不存在在职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永拓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7次,收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下属监管机构行政监管措施27次,涉及从业人员22人。

近三年,永拓不存在在职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荆秀梅,2001年开始至今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业务,先后为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沃华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鉴证工作,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奎,2017年开始至今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业务,先后为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西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年度审计鉴证工作,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3)张惠子,现担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复核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年1月28日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年开始从事新三板挂牌及年报审计业务,2021年12月01日加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并从事审计质量控制复核工作。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工作多年,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永拓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4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审计工作等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担任审计机构的任职条件,具有相应的审计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具备独立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共计85.00万元人民币。

(三)生效日期

本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永拓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4-018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换届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大会,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经与会职工认真讨论,会议选举朱延博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朱延博先生将与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与第六届监事会一致。

职工代表监事朱延博先生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其将按照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公司监事候选人符合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决议》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4日

附: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朱延博 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工会主席、办公室主任,兼任潍坊恒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麟游互动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三矿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历任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助理等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延博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4-016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九人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六名、独立董事三名。具体如下: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赵华涛先生、张星春先生、王子刚先生、钟庆富先生、杨广兵先生、肖云照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认为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刘昆先生、罗响先生、黄忠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认为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拟聘任独立董事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不超过三家,也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昆先生、罗响先生、黄忠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三、相关事项说明

1、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上述《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分别、逐项表决。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第六届拟任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4、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需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5、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4月24日

附件: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华涛 先生,1981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山东矿机华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昌乐浩源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昌乐县垄泰火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昌乐县垄泰火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山东成通锻造有限公司、成都力拓电控技术有限公司、潍坊恒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支护设备管理委员会主任,液压支架制造部部长,副董事长,财务总监等职。

截至本公告日,赵华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赵笃学先生为父子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星春 先生,1981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兼任山东矿机华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经理;北京麟游互动科技有限公司、成都麟游互动科技有限公司、成都盟宝互动科技有限公司、青岛德道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新疆昌煤矿机有限责任公司、潍坊恒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谛麟实业有限公司、昌乐县裕安置业有限公司、昌乐县垄泰火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昌乐县垄泰火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等职。曾任市场营销服务中心服务部部长、法务部部长、市场管委会秘书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等职。曾获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中国煤炭机械工业优秀管理者"称号。

截至本公告日,张星春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子刚 先生,1975年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智能散料物流装备事业部部长。曾任公司销售科科长、市场部经理、新疆昌煤矿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平煤神马机械装备集团河南矿机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等职,曾获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授予的2020-2021年度中国煤炭机械工业"优秀管理者"、山东省煤炭机械工业协会授予的2021年度优秀管理者称号。

截至本公告日,王子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173,6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0%,王子刚先生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钟庆富 先生,1973年生,中共党员,优秀技师。现任公司董事,兼任工程油缸厂厂长、昌乐浩源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经理。1991年进入公司工作,先后担任车间主任、分厂副厂长、分厂厂长等职务,曾被共青团昌乐县委授予昌乐县"青年岗位能手"称号,被昌乐县工会评为"优秀工会积极分子",获得昌乐县人民政府授予的"昌乐县劳动模范荣誉"称号。

截至本公告日,钟庆富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杨广兵 先生,1983年生,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工程师,兼任液压支架事业部部长、成都力拓电控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历任公司支架研究所室主任、所长、支架总工程师等职。曾荣获2010年度山东省煤炭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参与研发的"ZY3600/07/15薄煤层机炮混采液压支架"荣获山东省中小企业局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潍坊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参与研发的"薄煤层综采成套设备"荣获昌乐县市科学技术进步特等奖;2014年荣获昌乐县"富民兴昌"劳动奖章;荣获2018~2019年度中国煤炭机械工业"优秀总工程师"称号。

截至本公告日,杨广兵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肖云照 先生:1974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山东矿机华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公司技术员、市场部区域经理、采掘传动事业部部长、市场部营销总监等职。

截至本公告日,肖云照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昆 先生:1968年生,专业会计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高级经济师。现任职于山东浩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合伙人。刘昆先生曾担任公司第二届、第三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曾任职于山东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综合计划部主管和主任等职。

截至本公告日,刘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昆先生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罗响 先生:1970年生,拥有工商管理博士学位(PhD on Business Administration),工商管理硕士(Intel MBA)及哈佛商学院(Harvard Business School)风险投资与私募股权专业培训证书。现任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全球创新网络ESG&碳中和投资指导委员会(SCECNI)主席,系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议程框架下为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SDG)及全球碳中和雄心计划而专注为实现路径提供战略顾问、特别项目筹款、清洁能源全球投资、减排科技与碳汇开发。自2014至2020年,担任联合国项目事务署(UNOPS)中国首席代表,领导推动与中国政府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在重大项目管理(清洁能源、食品安全、医疗健康、数字经济)、全球公共采购、社会影响力投资及科技创新等领域国际合作,负责从战略规划、项目筹资与管理、政府及私营伙伴关系、团队能力建设、公共宣传、风险管理及绩效评估等全局统筹管理。之前,曾长期在联合国经济发展机构与美国国际经济发展委员会负责产业集群战略规划、项目方案实施、国际资金、贸易及技术等资源与渠道整合,涉及生命科技、医疗健康、清洁能源、先进制造业、互联网金融及服务外包等产业领域的数十个项目管理。期间曾牵头多支国际私募股权基金及政府合作,组建超过十亿美元的专项产业基金及一亿美元的全球创新基金。

截至本公告日,罗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罗响先生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黄忠 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获法学博士学位。2007年3月至今在西南政法大学任教,现任民商法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重庆市民法经济法研究会副会长、重庆市法学会房地产法建筑法研究会副会长、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遵义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等。

截至本公告日,黄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忠先生具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4-021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为谨慎反映公司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在此基础上,公司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占2023年经审计净利润比例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81.63	-1.6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329.54	24.9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34.80	1.35%
存货跌价准备	3,222.29	18.5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63.10	8.44%
合计	8,968.09	51.73%

注: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市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或者核销资产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人民币的,应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如下。

(一)坏账损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1)信用风险组合划分

本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且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①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商业承兑汇票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按照应收账款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②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项 目	预期信用损失确定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除已单项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以未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2(内部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公司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关联方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严重不足等情形,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2)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 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1-2年(含2年)	10
2-3年(含3年)	20
3年以上	100

(二)存货跌价损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1、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1号-存货》的规定,期末对库存商品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库存商品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库存商品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库存商品,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库存商品,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库存商品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库存商品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对于报告期末的库存商品,由于无法将库存的商品与销售合同一一对应,均视同无销售合同与之对应,按其市场销售价格作为估计售价。对于市场销售价格的取价,公司首先在公开网站上查询市场报价和市场最近行情的分析资料,结合公司最近成交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确定为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然后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将其与账面成本进行比较,低于账面成本则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固定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公司以202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山东信川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上述资产发生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评估。经评估,2023年全年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1,463.10万元人民币。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8,968.09万元,将减少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992.74万元,相应减少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6,992.74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301285 证券简称:鸿日达 公告编号:2024-013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不变。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届时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鸿日达	股票代码	3012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大卫	丁艳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玉山镇青淞路89号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玉山镇青淞路89号	
传真	0512-57379860	0512-57379860	
电话	0512-57379860	0512-57379860	
电子信箱	hrdzq@hrdconn.com	hrdzq@hrdcon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系专业从事精密连接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成立至今,始终坚持以研发为核心、以品质为基石、以市场为导向、以服务为口碑的发展理念,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品质、高性能的精密连接器产品,形成了以连接器为主、以精密机构件为辅的产品体系,广泛应用于手机及其周边产品、智能穿戴设备、电脑等3C消费电子领域。依靠过硬的产品质量和优质服务,公司与闻泰科技、传音控股、小米、伟创力、天珑科技、华勤、小天才、TCL、中兴通讯等国内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经营层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利用现有市场地位与客户资源,以自主创新、产品开发、模具研发为核心,以模具开发、冲压、电镀、注塑成型、组装等全工序制造技术为支撑,同时向工业连接器、汽车连接器、新能源连接器等其他细分领域进行布局和拓展。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21亿元,较上年度同期增长21.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99.81万元,较上年度同期减少36.99%。其中连接器产品销售收入约5.65亿元,较上年度同期增长15.72%;机构件产品销售收入1.17亿元,较上年度同期增长51.16%。整体而言,2023年度公司在宏观经济环境、消费电子行业周期性调整等不利因素的影响下,持续积极拓展市场业务、争取客户订单,尤其聚焦于对重点核心客户关系维护及对产品结构的主动调整,以维持住稳定的整体盈利水平,从而自2023年第二季度起实现公司整体层面的业绩扭亏为盈,并保持了下半年业务量和盈利水平的稳定增长。

2、公司主要产品介绍

(1)连接器

公司连接器产品主要为卡类连接器、I/O连接器、耳机连接器、电池连接器及其他类连接器,广泛应用于多种类型的手机,耳机、数据线等手机周边产品,电脑及其他消费电子产品。基本情况介绍如下:

类别		功能及产品应用领域
大类	细分类别	
卡类连接器	卡座连接器	卡类连接器主要用于连接SIM卡或记忆卡与机内相关电路进行通讯,应用于手机等通讯终端产品。
	卡托连接器	
I/O连接器	Type-C连接器	主要用于充电、数据传输等,广泛应用于手机等智能终端,耳机、数据线等手机周边产品以及无线耳机等消费电子产品。
	USB连接器	主要用于充电、数据传输等,应用于智能终端、移动电源等。
	HDMI连接器	主要用于专用型数字化影像传输,应用于PC、机顶盒、投影机及高清电视等设备。
耳机连接器		耳机连接器主要用于连接耳机与机内相关电路进行音频信号传输,应用于手机及周边产品、电脑等通讯终端产品。
电池连接器		电池连接器主要用于3C电子产品中锂电池的电力传输。
其他	ZIF连接器	即Zero Insertion Force连接器,用于电子产品内部不同柔性PCB板的连接。
	弹片连接器	借助于金属弹片的导通性,起到一个优质开关的作用,应用于手机、电脑等通讯终端产品。
	BTB连接器	BTB连接器用于连接PCB/FPCB,应用于手机、电脑等终端产品。

在上述公司连接器产品中,卡类连接器、I/O连接器及耳机连接器是公司最主要的连接器产品。

卡类连接器主要用于手机等通讯终端产品内部电路与SIM卡或记忆卡的连接,因客户需求不同,卡类连接器形态、结构亦呈现多样化。公司的卡类连接器产品主要包括卡座连接器及卡托连接器。卡座连接器包括单卡(单SIM卡/单T-Flash卡)卡座、多合一(一体式/分体式)卡座等;卡托多为配合卡座使用,用于放置SIM卡、T-Flash卡,包括单卡、多合一卡托,按材质分有塑胶卡托、金属埋入成型卡托及MIM卡托。

I/O连接器用于实现外界与设备或不同设备之间的数据传输及交换。公司的I/O连接器主要包括Type-C、Micro USB、HDMI等系列。

耳机连接器主要用于实现耳机与机内相关电路进行音频信号传输。公司目前的耳机连接器产品包括普通耳机座、防水耳机座、耳机座转接头等产品系列。

(2)精密机构件

公司的精密机构件产品主要为通过MIM工艺生产的各类机构件。MIM工艺在制备几何形状复杂、组织结构均匀、性能优异的近净成形零部件方面具有独特的优势,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被业界誉为当今"最热门的零部件成形技术"。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已经掌握了MIM工艺的核心技术,生产的MIM产品具体包括摄像圈支架、摄像头装饰件、笔记本转轴、智能手表卡扣等,主要应用于手机、电脑等便携式智能终端,以及"小天才"手表等智能穿戴设备领域。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868,114,517.85	1,534,522,589.78	1,534,400,137.91	21.75%	951,348,575.84	951,348,575.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8,630,545.45	1,046,163,420.48	1,046,040,968.61	2.16%	320,002,957.86	320,002,957.86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720,674,938.04	593,906,814.49	593,906,814.49	21.34%	618,259,651.75	618,259,65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98,055.03	49,315,308.30	49,192,856.43	-36.99%	62,624,092.26	62,624,09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040,981.71	31,499,637.53	31,377,185.66	-45.69%	57,083,422.91	57,083,422.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72,574.09	25,842,500.35	25,842,500.35	236.94%	67,306,593.94	67,306,593.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9	0.29	-48.28%	0.4	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9	0.29	-48.28%	0.4	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2%	9.59%	9.57%	-6.65%	21.47%	21.4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对于因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5,870,438.22	182,706,995.76	206,475,137.68	215,622,36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96,494.33	12,293,717.74	20,235,783.16	6,565,04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82,779.29	4,769,790.91	16,642,574.46	7,311,395.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71,000.89	-40,362,252.52	65,872,694.61	35,399,610.2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9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玉田	境内自然人	44.90%	92,799,243.00	92,799,243.00	不适用	0.00
昆山豪讯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8%	21,660,949.00	21,660,949.00	不适用	0.00
石章琴	境内自然人	3.63%	7,500,000.00	7,500,000.00	不适用	0.00
安徽昌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0%	6,000,000.00	6,000,000.00	不适用	0.00
昆山玉侨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昆山玉侨勇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2%	5,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沈剑峰	境内自然人	1.56%	3,22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江苏兆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兆信新地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5%	2,793,2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陶牧	境内自然人	0.99%	2,049,507.00	0.00	不适用	0.00
龚良昀	境内自然人	0.83%	1,723,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余方标	境内自然人	0.77%	1,590,06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玉田、石章琴为夫妻关系,王玉田直接持有公司44.90%的股份,石章琴直接持有公司3.63%的股份。王玉田持有公司股东昆山豪讯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44.72%的股权、同时任其执行董事。王玉田系公司股东安徽昌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同时任其执行董事。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秦志军	退出	0	0.00%	833,299.00	0.40%
江苏兆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兆信新地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2,793,200.00	1.35%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六节"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301285 证券简称:鸿日达 公告编号:2024-012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于2024年4月2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301285 证券简称:鸿日达 公告编号:2024-015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4年4月2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